

# 宝清县审计局 2020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结合我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情况，特编制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年度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情况和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数据统计表等。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现将相关情况在宝清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开。联系电话：5456811 地址：文体路 17 号

##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县审计局政务公开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要求，坚持把信息公开工作摆上日程，不断拓展公开内容，完善公开制度，强化公开监督，多举措、多方面推进信息公开，接受社会监督，树立政府部门良好形象。

（一）完善组织机构。细化完善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工作人员职能，全面落实岗位责任，加强政务工作与业务工作统筹考虑，共同部署、同步推进，有效推动政务公开工作的开展。

(二) 职责明晰具体。由局办公室负责全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定专人负责更新动态信息以及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等工作，专人跟踪网络舆情获取信息。

(三) 健全机制。建立了政务信息审核发布监管机制，对所有信息严格坚持“先审查、后公开”“一事一审”的原则，确保公开信息符合相关规定。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县审计局政务公开工作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一是主动向社会公开信息的领域有待于进一步拓展；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有待进一步提高；三是宣传力度尚需进一步加强。下一步，县审计局将认真总结政务公开的经验做法，推动政务公开工作。一是继续加大力度推进审计信息公开工作，以新常态下审计工作践行的“依法审计、鼓励创新、推动制度完善”新理念，进一步细化公开内容，有力推动中央重大政策措施落地生根。二是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培训和宣传教育力度，努力提高审计人员对其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三是做好公开保密审查，防止泄密事件发生。按照《保密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进一步强化对拟公开信息，特别是社会敏感度高的重大审计项目、审计结果公告的保密审查力度，严格审批程序，防止泄密事件发生。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报告事项